

# 宁愿不是郡主

她是他的未婚妻，他曾誓言呵护她一辈子的……  
可，终究，伤害她最透彻的，也是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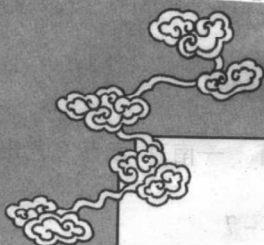


江湖情系列

扬若



90249734



新潮侠情系列

# 宁愿不是郡主



江苏文艺出版社



RBH76/08

I 247.7  
Z 485

本书获

加拿大亚洲出版股份公司授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宁愿不是郡主/扬若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ISBN 7-5399-1625-7

I.宁… II.扬…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3770 号

**书 名** 宁愿不是郡主

**作 者** 扬 若

**责任编辑** 荣 华

**责任校对** 董 仁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宜兴文化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5

**字 数** 13 万

**版 次** 2001 年 4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10,201-15,22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625-7/I·1531

**定 价** 11.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侠情，情？侠？

阡陌

这一个系列是比较新鲜的。

有人要问什么叫侠情？不就是武侠小说吗！就称武侠小说得了。

对了，编者请我来回答这个问题，看重的就是我还知道一点三脚猫的东西。

所谓武侠小说，我个人认为主要由三大要素构成：一曰侠义；二曰侠情；三曰侠武。三者缺一都不能算是真正意义上的武侠小说。侠义是武侠小说的灵魂(灵)，侠情是武侠小说的血躯(肉)；侠武是武侠小说的灵与肉驱动的动态的架构。好比短跑运动员，有明确的目标、强健的身体，而起跑以后拼力的冲刺产生激动人心的场面，赢得辉煌胜利。

武侠小说就是以这三要素，侠义的性格衍生出跌宕多姿的故事，侠情的演绎产生波谲云诡的情节。精湛的武功、精彩纷呈的打斗产生扣人心弦的活动画面，才使得作品有吸引力，发出炫迷读者的光辉。

当然武侠小说还需要利用广阔的空间，长长的时间流线，去渲染铺垫，巧妙地利用这三要素，去罗织多条线，多侧面，多层次，去塑造人物，去营构复杂的框架。

那么，这个系列为什么叫做侠情系列呢？

按我个人的理解，就是因为这些作品缺乏其他两个要素中的一个，尤其缺乏侠武。缺乏动态的有冲击力的武功打斗的描述，因此不成其为武侠小说。这一个系列虽然展现的是一个武林故事、江湖情态，而且在侠义描写方面毫不逊色于坊间一些武侠小说。但它在侠武的描写方面，刻意把武功打斗的血腥描写减低为零。而在情字的世态描述方面却是大大地张扬。

侠情小说与武侠小说不同之处，就在于侠情小说是从情出发编织故事的，武侠小说一般都有模式，例如“寻宝”、“复仇”、“秘籍之争”、“盟主之争”等等，而侠情小说则不同，它是从“情”字出发，围绕着“情”字编织故事，因此，题材广阔，故事没有模式，更为丰富多彩。

一代武侠大家古龙在继金庸、梁羽生之后发展新武侠小说，他曾把旧派武侠小说的武功打斗减约为“那一刀”，他的许多武侠小说在蓄势时不厌其烦地铺垫烘托，而到决战时刻却只有“那一刀”、“那一剑”就定了胜负。而在我们推荐给大家的侠情系列中，连

“那一刀”也很少有，只是告诉你一个结果。因为这些作品的写家都是女性，而且都是海外华裔女子，正因为是女性作者所为，所以书中没有血腥的打斗，但凡遇到这样的场面，迫不得已要写也只是一笔带过。

海外华人崇尚祖国的国粹——武术，喜爱武侠小说。很多华侨是把武侠小说当作课本让子女去阅读，从中了解祖国的山川风貌、地理历史、人文风俗（虽然往往有错讹）。因为只有武侠小说才有吸引海外的孩子读中文的兴趣。

二十世纪末，大量新移民拥入北美，带去了新的阅读市场。于是台港的小说大量涌入他们的生活，这些作品中有大量亚武侠作品，也就是侠情小说，如席绢的《逢魔时刻》《抢来的新娘》、陈映雪的《柳箏情仇》等等。这些东西的进入，使得许多女孩子跃跃欲试，于是不断产生新的模仿者，渐渐地也有了成功者。

这一次经加拿大亚洲出版股份公司授权，由江苏文艺出版社推出的侠情系列就是从这些成功者中遴选出来的比较好的侠情小说。

那么这些作品好在哪里呢？

这些作者实际上都是新新人类，她们是新潮派，但是剑走偏锋，偏走一条复古的道路。

用侠情这样一种人们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来宣示自己的人生观念，观照社会。读者诸君只要仔细体会一下就可知道，这些作品不过是披上了古装的外

衣,其实仍然是地道的纯情小说。侠情是增加情趣、提高可读性的极好手段而已。

这些作品差不多都有一个曲折的故事,以《破军之恋》为例:这是一部非常有意思的小说。一个小乞丐遇上了一个官位显赫的十三王爷风静海。王爷的随从,从她智慧外溢的眼神中认定她是一个“破军之星”,也就是将才。小乞丐并不尽愿被人收作义女,但也无奈,从此变成了名叫紫珑的金枝玉叶,也就是从这一刻开始,她的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经过教育和培养,紫珑真的成了一名百战百胜的名将。然而,当爱情时时来敲门的时候,她却出人意外地拒绝了一切提亲,因为她爱上的是坚毅、冷峻、忠贞、爱国的十三王爷风静海。

这是一场痛苦且艰难的爱情拔河,十三王爷一直冷冷地拒绝她。而她却紧追不舍。正值紫珑在前线面临艰难一战的时候,她写信给风静海要他承诺接受她的爱意,她才能打胜这一仗。风静海为了江山社稷的安危不得不虚与委蛇,答应了她。而当胜利班师的时候,十三王爷明显毁诺,拒绝与她建立爱情关系。他们二人间一个像冰块,一个要融化他。感情的冲突十分奇妙……情节的变化跌宕起伏,悬念迭出,故事的发展引人入胜,无法预测,看似一步步发展成悲剧,突然一起一伏,又有转机,几成喜剧。环环相扣地发展下去,看来会有个团圆结局,然而峰回路转,接下来

大悲大哀。看不到最后，你决然想像不出《破军之恋》的结局将是什么。说句实在话，这部作品缺的就只是侠武的描述，也即武功打斗的奇诡描述，否则真的是一部优秀的武侠小说。然而，也正因为此，《破军之恋》成了一部较出色的侠情小说。作者檀月文笔犀利老辣，故事流畅富于美感。人物性格的塑造也非常有特色，性格鲜明，特别是女主人翁紫珑，她那敢爱敢恨，泼辣、勇武的性格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另一部《鹰山传情》是围绕一个药农的女儿苏铜铃与神秘鹰山主人的生死恋，展开奇异恋情的。故事很复杂，人物命运很乖舛，读来很觉柔肠百转；唯一不足的是故事没有伸展开，仓促在十多万字中了结，以致有许多情节有草铺草收的感觉。

《宁愿不是郡主》围绕一个落难郡主展开故事，当她不知自己身世的时候与常人一般，过着平凡的生活，享受着美妙的爱情。可是一旦身分被揭露，磨难也就开始了。曲曲折折的恋情，大起大落的情感波澜，加上江湖、庙堂的纷争，织成了一幅绚丽的图画，虽不像长篇武侠小说那样场面气势恢宏，情节波谲云诡，人物姿态百现，但它有它独特的魅力。

另外两部书稿《害臊大侠刁姑娘》、《戏蝶君》，听书名就可以想见那一定是个风趣的喜剧故事。侠情的吸引力就在此。这种特殊的言情方式，产生特殊的感受，过惯现代生活的现代人，读来也许格外有异趣。

这五部作品可以说是阡陌放出的探空气球,如果广大读者喜欢这一类风格的作品,那么,阡陌还将为大家选择第二辑,甚至更多。

天下美味多着哪!何不尝尝新鲜呢,也许你会喜欢上这一新的系列,结交上新的作家朋友。

希望阡陌没有使你失望!

井霞山上。

山顶拈然居的大厅中，两个中年男子在棋阵中捉对厮杀。

“阿影，依你看，咱们的小夜宇还需要多少时间？”  
薛启在拿下对方的车时笑着问道。

“最多半个时辰。”薛影亦非庸手，起手间即夺下一马。

薛启微笑。“对你的徒儿这么有信心？我说还要一个时辰。”

“大哥，可听说过‘名师出高徒’这句话？”

一点也不谦虚呵。

“得了吧，名师？倒不如说他资质优异，皓扬的习武天分是传了个十足十，说是‘虎父无犬子’，我比较能接受。”

尹皓扬是薛影的结拜兄弟，也就是夜宇的父亲。当年两人竭尽心力共创了一套“皓影绝技”，自此在江湖上声名大噪。



薛影听了他大哥的调侃，笑了笑却没反驳。“这我没话说，夜宇的确像皓扬一般，仿佛天生就是练武的材料。”

“皓扬还是没消息吗？都五年了……”

薛影摇摇头，语气也不自觉地沉重了些。“他说过若语初当真不治，他不会独自回来。唉，希望他已经找到方法来调理语初的身子了，我们现在只能这么盼望着。”

语初是夜宇的母亲，五年前身中剧毒而昏迷不醒。尹皓扬为了救醒妻子已心力交瘁，无暇顾及一双儿女，故将夜宇寄托在井霞山；而夜宇当时未满周岁的小妹夜雪则托在岭南的寒松堡。这一托就是五年，且夫妇俩的归来之日仍是遥遥无期。

“可语初那毒……”

“别提这事了，大哥。”薛影轻声示意：“夜宇来了，别又惹他伤心。”

就在此时，门外走进一个年约十三四岁的男孩。

“启叔、影叔。”

“辛苦了，夜宇。这大厅就留给你们师徒俩吧，我让你启婢去弄些吃的。”说完薛启即步出大厅。

薛影满意地望着夜宇。“看来你的‘无痕步’已有相当的火候，你的速度比我先前的预估要快得多了。”

“谢谢影叔。”

“嗯。东西拿到了吗？”

夜宇从腰间取出一卷画轴交给薛影。那是影叔为



试他轻功，在井霞山脚特地放置的，看他能否在限定的时间内取回。要知道，井霞山虽非甚高，但自山腰的晓苍林以上，山势转趋陡峻，崖壁几乎峭直，轻功不佳的人根本上不了山，更别提快速往返。

“很好，今天就练到这里。关于无痕步，除了速度要快，再来就是脚步要轻。要真做到踏雪无痕，才是无痕步的最高境界。夜宇，你明白了吗？”

夜宇点头。“夜宇明白，谢影叔教诲。”

夜宇知道，虽然影叔教他武功从不会严厉责骂他，甚至也比以前爹爹教他内功心法入门时还来得和颜悦色，但他并未因此而怠惰，反倒在影叔点出他待改进之处时，他常常惭愧得抬不起头，觉得自己不够努力，辜负了影叔的一片苦心。

√ 薛影拍拍他的肩。“慢慢来吧，学武是这样的，摸清了门道，也要时间来磨练才行。”

“夜宇明白。”

“好，明天开始，影叔教你用剑。”

夜宇闻言，难掩神色间的欢欣雀跃：“真的？是学皓影剑法吗？”

“是啊。”薛影微笑。“只盼你以后别喊辛苦。”

“我不会。”夜宇急切地承诺着。他记得小时候在一旁看爹和影叔练剑试招，对皓影剑法的变幻莫测印象深刻。当时他好崇拜爹和影叔，并且希望自己快快长大，能像他们两位一样武功练得这么好。

“去歇息吧，饭后若要四处走走，最远别超过晓苍

林；亥时以前要回来，知道吗？”

“今天不用念书吗？”以往他都是饭后念书，亥时就寝的。

薛影笑道：“怎么你舍不得休息吗？影叔可不希望你累出病来。”

饭后，夜宇步出拈然居，打算到晓苍林舒活舒活筋骨。他很少在夜里下来晓苍林，看看四周，璀璨星辰映衬下的晓苍林比白天更美，但似乎有什么破坏了林子原有的宁静……

哭声！夜宇确定那是哭声。虽然有些讶异这时间会出现生人，但仍好奇地循着哭声走去。

拨开草丛，夜宇看见一个妇人昏死在地上，身旁跪着一个年约两、三岁的小孩，哽咽不止地哭着。

那小女孩看到夜宇走近如同看到救星般的望着他。“救娘，大哥哥，救娘……”夜宇听了，看向躺在地上的妇人，一时竟炫惑于她的绝俗容姿，不自禁地再望向身旁的女娃儿，毫无疑问地，她们是母女没错，那张粉雕玉琢的小脸完全承自她母亲。看见她的翦水双瞳满含珠泪，夜宇的心中竟升起一股陌生的情愫，似是不舍，又似怜惜。

定了定神，随即掐了掐那妇人的人中，过了好一会儿，才见她悠悠醒转。

夜宇见她睁开眼睛，问道：“这位夫人，你的伤……”

妇人气若游丝地回答：“我……不是受伤，是中了……中了剧毒……小兄弟……你可知拈然神医薛启先生……现下……在不在山上？”

“是在是在，不过从这个林子到山顶拈然居的山势十分陡峭，你这样是上不去的。”而以他目前的功力，还无法负她上山，何况也不能把小女孩丢在这儿。

那妇人听了这话，怔忡了一会儿，淡淡地道：“是吗？”

难道她命该如此？那妍儿怎么办？

夜宇看了不忍：“我去找人来背你上山吧。”

那妇人听了，绝望的眼神又燃起一丝希望：“你会去很久吗？……这附近没有……没有住家……”她就剩一口气了，若等他从山下找人上来，她可能挨不住。

“我不知道，大概要一个时辰吧。”

那妇人摇摇头，仿佛有些认命地闭上眼睛。

“我撑不了那么久……”那么，至少要安顿好妍儿的未来，她才放心。

再睁开双眼时，妇人绝美的眼眸中多了一抹坚定。

“小兄弟……不知怎么……怎么称呼？”

“我姓尹，尹夜宇。”夜宇觉得有些莫名甚妙，但仍是答了。

“尹夜宇……”妇人点点头：“……我中毒已深，见不到薛先生……是没法儿挨过这一时半刻了……能

在这儿遇……遇见你，也算是我的造化，否则妍儿……咳……”话没说完竟咳出一口黑血。

夜宇见状：“你先歇一歇吧。”

“不……趁我还有一口气在……夜宇……你可愿意替我照顾妍儿？”见夜宇有些犹豫，她忙道：“我知道……这很唐突……毕竟我们是初识……可我没得选择……我不能把妍儿孤伶伶地抛在这里……”

“你们家在哪？我可以送她回去给她爹。”

“不！不能回去……咳咳……”情急之下又咳了口黑血。“你愿意吗……替我照顾妍儿……一辈子？”

看着一旁哀哀哭泣的小女孩，夜宇发现他的心竟因她的泪水而隐隐作痛。夜宇转回视线，见那妇人已渐感不支，仍白着一张脸等他回答，他顿时心头一热，没考虑启叔和影叔是否会赞成即答应下来。

妇人见夜宇点头，才露出欣慰的笑容：“那……那我将妍儿许配……许配给你了……妍儿姓……姓柳……柳飞妍……”看着女儿，妇人不舍地搂了搂她。“妍儿……你以后就跟着宇哥哥……要听话……”

“娘……你不要离开妍儿……”妍儿哭喊。

“娘不能再带着你了……宇哥哥……会疼你的……”话说完就没了气息。

“娘……”妍儿哭得肝肠寸断，小手不停地摇着她娘的尸体，仿佛只有这样才能让她娘感受到她的凄惶与无助。

夜宇有些不知所措，他不明白妍儿她娘何以初见

面就放心把女儿许配给他，而拒绝让他送她回家？他自己也只是个大孩子，能照顾得好她吗？但他知道方才自己承诺了什么，从今以后，照顾妍儿将是他最大的责任。

有了这层体认，再看向仍哭泣不止的妍儿，他想他得想法子安慰她。

虽然有些别扭，但夜宇还是伸手轻搂住她。“别哭了，乖……”

于是当薛影亦寻着哭声而来时，看到的就是这样一幅画面——一脸不自在的夜宇搂着个啼哭的女娃娃在怀里安慰。若不是地上躺着一具尸体，他几乎要为夜宇那有趣的表情而失笑。

方才亥时已过，仍不见夜宇回拈然居，虽然他目前已有足够的自保能力，但薛影心中还是不免忐忑，就沿着山路寻了出来。下到晓苍林，听见啼哭声后悄步靠近，就看到眼前的情况。

“夜宇，怎么回事？”

夜宇简单地把他们相遇的经过和妍儿她娘临终的托付告诉薛影。

薛影沉吟了会儿。“你除了知道她叫柳飞妍，还知道些什么？”

夜宇摇头。

“这样吧，你打开她身边的包袱，看看有什么线索。”

夜宇依言打开包袱，除了一些衣物和碎银之外，

就只有一块令牌，他拿去交给薛影。

薛影看了讶异道：“难道她是六王爷府的人？”但看她的衣着容貌，却不似皇室中人般的贵气。打量的同时，薛影发现她眉心泛红，双手指甲却已然发黑。微叹：“她中的是陌海三术的毒，瞧她眉心已然泛红，即使是两天前上山，只怕大哥也救她不得。”

尽管没有半点头绪，但一直耗在这儿也不是办法。

“咱们先把她娘埋了吧，其它的，回去再说。”

回到拈然居，已将近寅时，夜宇将已熟睡的妍儿安置在长椅上，脱下外衣帮她盖上。

薛影问：“你有什么打算？”

“打算？”夜宇不明白。

“你爹早已替你订了一门亲事，你不知道吗？”

夜宇摇头。

薛影叹了口气。“这也怪不得你。既然妍儿她娘临终前将她许配给你，虽然草率，但死者为大，我想，罗家那门亲事改明儿我就替你退了吧，就是对罗家小姐有些过意不去。”

“是雪儿现在住的那个罗家吗？”他记得寒松堡的堡主正是姓罗。

“嗯，你爹帮你订亲的对象就是罗清罗大哥的千金。”

夜宇有些为难，虽然不想违背父命，但妍儿是他